

关于印发《梅山镇社区戒毒（康复）工作方案》的通知

梅政办〔2025〕52号

各村、社区，镇直有关单位：

为保证《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规定的社区戒毒（康复）制度的落实，聚焦毒品问题治理关键环节，压实工作责任，强化措施落实，全力构建平安无毒乡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结合镇情实际，现就做好我镇社区戒毒（康复）工作制定如下工作方案，请各相关单位遵照执行。

金寨县梅山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11月18日

梅山镇社区戒毒（康复）工作方案

一、目标任务

明确属地政府在社区戒毒、（康复）工作的主体责任，配合县公安局建立社区戒毒（康复）工作专职队伍和工作体系，建立社区戒毒（康复）工作规章制度，确保社区戒毒（康复）工作规范运行，加强社区戒毒（康复）工作经费保障，保证社区戒毒（康复）工作可持续发展。

二、工作措施

全镇开展社区戒毒（康复）工作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开始阶段

1.组织机构

成立梅山镇社区戒毒（康复）工作领导小组：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党委政法委委员任第一副组长，辖区公安派出所任副组长，具体经办人负责社区戒毒（康复）常规工作，各社区书记统筹负责辖区戒毒（康复）工作，镇直有关单位负责各自部门涉及社区戒毒的业务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协调、指导全镇社区戒毒（康复）工作。

2.职责分工

梅山镇政府承担社区戒毒（康复）工作主体责任。社区戒毒（康复）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社区戒毒（康复）工作计划，

指导成立社区戒毒监护小组，指导专职人员和社工开展实际工作，与社区戒毒人员签订社区戒毒协议，为社区戒毒人员提供定点的戒毒医疗机构或社区卫生医疗机构的信息，制定社区戒毒各项措施。社区戒毒监护小组负责具体实施社区戒毒（康复）工作。监护小组由社区专职戒毒社工、社区干部、社区民警、社区医务人员、家庭成员等组成。

社区戒毒人员的戒毒医疗和护理由县卫生局指定的医疗机构负责；镇社会事业中心综合评估戒毒人员家庭情况，符合社会救助条件的对象纳入救助范围；镇司法所负责对刑满释放、被采取强制教育措施释放的吸毒人员落实安置帮教工作，向社区戒毒人员提供必要的法律援助并对社区戒毒人员开展禁毒法治教育。

派出所要确定禁毒民警，负责对社区戒毒人员报批和定期检测，配合社区开展工作，依法处置违反社区戒毒规定和社区戒毒协议的人员。

3.保障体系

一是人员保障。镇政府按照辖区每 30 名实有吸毒人员配备 1 名戒毒专职社工。戒毒专职社工年龄应在 25-55 岁之间，具备高中以上学历，热心禁毒事业，品行良好且无违法犯罪记录，具有较强的人际沟通、语言表达和文字写作能力，能胜任社区戒毒（康复）工作，采取比选方式择优选择专职社工。

二是经费保障。镇政府落实社区戒毒（康复）工作必要经

费支出，每年将社区戒毒（康复）工作经费作出长远打算，设立专项经费，列入财政预算。

三是基础设施保障。依托三个梅山镇禁毒工作站设立社区戒毒（康复）工作专门办公场所，配备计算机等必备的办公设备。

（二）组织实施阶段

1.基础工作

一是彻底掌握社区吸毒人员底数。各村（社区）对辖区内吸毒人员进行逐人逐户调查，彻底掌握吸毒人员并根据吸毒人员实际情况签订社区戒毒或（康复）协议，确保在 12 月 31 日之前签订协议的吸毒人员数达实有吸毒人员数 100%。

二是加强专业培训。组织社区负责人、专职社工和社区民警进行全面深入的社区戒毒业务培训，提高戒毒工作小组成员的专业知识水平。社区戒毒（康复）工作人员应熟悉禁毒法律法规政策，熟悉社区戒毒（康复）工作流程，掌握社区戒毒（康复）工作方式方法。

三是各村（社区）、各有关单位要开展形式多样的禁毒、戒毒宣传活动，不仅要向吸毒者亲属、朋友、邻居、亲戚宣传，还要向社会各界宣传。尤其注意对新的戒毒理念、戒毒制度、吸毒人员享有的权益等内容进行深入宣传，使全社会包括吸毒人员及其亲属正确认识社区戒毒的意义，从而主动积极参与社区戒毒（康复）工作。

2.运行机制

一是例会制度。镇政府定期召集社区戒毒（康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社区监护小组成员召开工作会议，听取社区戒毒（康复）工作情况汇报，协调处理社区戒毒（康复）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

二是日常工作制度。镇政府建立和完善社区戒毒（康复）工作的规范化运行机制，严格遵照社区戒毒（康复）工作规范等规章制度开展日常工作。

三是建档统计制度。社区戒毒（康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按照“一人一档”的要求建立工作档案，各类档案材料应当内容完整、字迹清晰、材料齐全。

（三）全面运行

梅山镇禁毒工作站负责配合金寨县公安局组织开展对社区戒毒人员的尿样检测、帮教谈心、家访活动，督促社区戒毒人员定期汇报戒毒情况，为社区戒毒人员提供戒毒治疗服务机构的信息、就学援助、法律援助、就业指导、技能培训、社区救济等工作；对违反社区戒毒协议书的社区戒毒人员进行批评、教育和书面告诫；对严重违反社区戒毒协议或者在社区戒毒期间又有吸毒行为的及时报公安机关。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社区戒毒（康复）工作是当前我国和谐社会建设的一项重要举措，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禁

毒法》贯彻实施必须破解的一个重要课题，它的顺利实施直接关系到梅山镇禁毒工作成效的巩固和长远发展。各村（社区）、各有关单位要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和高度的工作责任感，组织开展好社区戒毒（康复）工作。

（二）齐抓共管，形成机制。禁毒工作涉及社会管理的各个方面，各村（社区）、各有关单位要发挥主动，积极参与禁毒工作，发动群众积极配合、支持、帮助社区戒毒专职工作人员的工作，动员吸毒人员参加治疗，努力降低毒品需求。

（三）严格考核，加强督导。将社区戒毒（康复）工作列入年度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考评内容。对社区戒毒（康复）工作领导小组的工作情况进行年终考评，并将此项考评作为年度工作绩效考评依据之一。对社区戒毒（康复）工作成效显著、年度工作考核优秀的单位和工作成绩突出的个人进行公开表彰；对社区戒毒（康复）工作推诿，措施不落实，弄虚作假的单位和个人，视情予以平安建设“一票否决”。